鑫元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关于以通讯开会方式召开 鑫元中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公告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以下简称“《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和《鑫元中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以下简称“《基金合同》”)的有关规定，鑫元中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鑫元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基金管理人”)经与本基金的基金托管人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协商一致，决定以通讯开会方式召开本基金的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会议具体安排如下：

1、会议召开方式：通讯开会方式。

2、表决票收取时间：自 2022 年 1 月 13 日起，至 2022 年 2 月 11 日 17 时止(以收到表决票的时间为准)

二、会议审议事项

《关于鑫元中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调整基金赎回费率有关事项的议案》(见附件一)。

上述议案的内容说明见《关于鑫元中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调整基金赎回费率有关事项的议案说明》(见附件二)

三、权益登记日

本次大会的权益登记日为 2022 年 1 月 13 日，即在该日下午交易时间结束后，在本基金登记机构登记在册的本基金全体基金份额持有人均有权参与本次会议的表决。

四、表决票的填写和寄交方式

1、本次会议表决票，样本见附件三。基金份额持有人可剪报、复印或登陆本基金管理人网站(www.xyamc.com)下载表决票。

2、基金份额持有人应当按照表决票的要求填写相关内容，其中：

(1)个人持有人自行投票的，需在表决票上签字，并提供本人身份证件复印件；

(2)机构持有人自行投票的，需在表决票上加盖本单位公章或经授权的业务公章(以下合称“公章”)，并提供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事业单位、社会团体或其他单位可使用加盖公章的有权部门的批文、开户证明或登记证书复印件等)；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自行投票的，需在表决票上加盖本单位公章(如有)或由授权代表在表决票上签字(如无公章)，并提供该授权代表的身份证件正反面复印件或者护照或其他身份证明文件的复印件，该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所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或者证明该授权代表有权代表该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签署表决票的其他证明文件，以及该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的营业执照、商业登记证或者其他有效注册登记证明复印件和取得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资格的证明文件的复印件；

(3)个人持有人委托他人投票的，应由代理人在表决票上签字或盖章，并提供持有人身份证件复印件，以及填妥的授权委托书原件(参照附件四)。如代理人为个人，还需提供代理人的身份证件复印件；如代理人为机构，还需提供代理人的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事业单位、社会团体或其他单位可使用加盖公章的有权部门的批文、开户证明或登记证书复印件等)；

(4)机构持有人委托他人投票的，应由代理人在表决票上签字或盖章，并提供持有人的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事业单位、社会团体或其他单位可使用加盖公章的有权部门的批文、开户证明或登记证书复印件等)，以及填妥的授权委托书原件(参照附件四)。如代理人为个人，还需提供代理人的身份证件复印件；如代理人为机构，还需提供代理人的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事业单位、社会团体或其他单位可使用加盖公章的有权部门的批文、开户证明或登记证书复印件等)；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委托他人投票的，应由代理人在表决票上签字或盖章，并提供该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的营业执照、商业登记证或者其他有效注册登记证明复印件，以及取得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资格的证明文件的复印件，以及填妥的授权委托书原件。

3、基金份额持有人或其代理人需将填妥的表决票和所需的相关文件于前述表决票收取时间内(以收到时间为准)，通过专人送交或邮寄的方式，提交给本基金管理人(专人送达的以实际递交时间为准；通过邮寄方式提交的，以收件日邮戳时间为准)。

基金份额持有人可将填妥的表决票和所需的相关文件邮寄至基金管理人，具体地址和联系方式为：

地址：上海市静安区中山北路 909 号 3 楼

联系人：鑫元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部 张晶

联系电话：021-20892078

邮政编码：200070

请在信封表面注明：“鑫元中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表决专用”。

五、计票

1、本次通讯会议的计票方式为：由本基金管理人授权的两名监督员在基金托管人(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派出的一名授权代表的监督下在表决截止日期后 2 个工作日内统计全部有效表决票，并由公证机构对其计票过程予以公证并形成决议。

2、基金份额持有人所持的每份基金份额有一票表决权。

3、表决票效力的认定如下：

(1)表决票填写完整清晰，所提供文件符合本会议通知规定，且在截止时间之前送达指定联系地址的，为有效表决票；有效表决票按表决意见计入相应的表决结果，其所代表的基金份额计入参加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表决的基金份额总数。

(2)如多选或表决意见空白的表决票，或表决票上的表决意见模糊不清或相互矛盾的，其他要件均符合本会议通知的规定，则视为弃权表决，但其所代表的基金份额计入参加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表决的基金份额总数。

(3)如表决票上的签字或盖章部分填写不完整、不清晰的，或未能提供有效证明持有人身份或代理人经有效授权的证明文件的，或未能在截止时间之前送达指定联系地址的，均为无效表决票；无效表决票不计入参加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表决的基金份额总数。

(4)基金份额持有人重复提交表决票的，如各表决票表决意见相同，则视为同一表决票；如各表决票表决意见不相同，则按如下原则处理：

①送达时间不是同一天的，以最后送达的填写有效的表决票为准，先送达的表决票视为被撤回；

②送达时间为同一天的，视为在同一表决票上做出了不同表决意见，计入弃权表决票；

③送达时间按如下原则确定：专人送达的以实际递交时间为准，邮寄的以收件日邮戳时间为准。

六、决议生效条件

1、如提交有效表决票的基金份额持有人或其代理人所对应的基金份额占本基金在权益登记日基金总份额的二分之一以上(含二分之一)，则本次通讯开会视为有效；

2、本次议案如经提交有效表决票的基金份额持有人或其代理人所对应的基金份额的二分之一以上(含二分之一)多数同意，则视为表决通过，形成的大会决议有效；

3、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表决通过的事项，将由本基金管理人在自通过之日起 5 日内报中国证监会备案，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定的事项自表决通过之日起生效。

七、二次召集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及二次投权

根据《基金法》及《基金合同》的规定，本次持有人大会需要出席大会的基金份额持有人或其代理人所代表的基金份额不少于权益登记日基金总份额的二分之一以上(含二分之一)。若到会者在权益登记日所持有的有效基金份额低于上述规定比例的，基金管理人可以在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召开时间的三个月以后、六个月以内，就原定审议事项重新召集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重新召集的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到会者所持有的有效基金份额应不少于权益登记日基金总份额的三分之一(含三分之一)。

重新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时，除非授权文件另有载明，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授权期间基金份额持有人做出的各类授权依然有效，但如果授权方式发生变化或者基金份额持有人重新做出授权，则以最新方式或最新授权为准，详细说明见届时发布的重新召集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通知。

八、本次大会相关机构

1、会议召集人(基金管理人)：鑫元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联系电话：400-606-6188

电子邮件：service@xyamc.com

网站：www.xyamc.com

2、基金托管人：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3、公证机关：上海市东方公证处

联系人：林奇

联系电话：021-62154848

4、律师事务所：上海源泰律师事务所

九、重要提示

1、关于本次议案的说明见附件二。

2、请持有人在提交表决票时，充分考虑邮寄在途时间，提前寄出表决票。

3、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有关公告可通过本基金管理人网站查阅，投资者如有任何疑问，可致电本基金管理人客户服务电话咨询。

4、本通知的有关内容由鑫元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负责解释。

5、根据《基金合同》的规定，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费用以及会计师费、公证费、律师费等相关费用可从基金资产列支。

鑫元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二年一月十日

附件：

(一)关于鑫元中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调整基金赎回费率有关事项的议案

(二)关于鑫元中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调整基金赎回费率有关事项的议案说明

(三)鑫元中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表决票

(四)授权委托书

附件一：

关于鑫元中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调整基金赎回费率有关事项的议案

鑫元中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

根据市场环境变化，为更好地满足投资者需求，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和《鑫元中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的有关规定，本基金管理人经与基金托管人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协商一致，提议调整本基金的赎回费率，并将按规定在招募说明书中予以相应更新。

本次调整基金赎回费率的具体方案和程序可参见附件二：《关于鑫元中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调整基金赎回费率有关事项的议案说明》。

以上议案，请予审议。

基金管理人：鑫元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二年一月十日

附件二：

关于鑫元中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调整基金赎回费率有关事项的议案说明

一、声明

1、鑫元中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成立于 2020 年 4 月 29 日。根据市场环境变化，为更好地满足投资者需求，鑫元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鑫元中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的有关规定，经与基金托管人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协商一致，决定调整本基金赎回费率，并将按规定在招募说明书中予以相应更新。

2、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需出出席会议的符合要求的基金份额持有人或其代理人所持有效凭证所代表的基金份额占权益登记日基金总份额的二分之一以上(含二分之一)方可召开，且《关于鑫元中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调整基金赎回费率有关事项的议案》需经参加本次持有人大会表决的基金份额持有人(或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二分之一以上(含二分之一)通过，存在未能达到开会条件或无法获得相关持有人大会表决通过的可能。

3、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日表决通过之日起生效。

4、中国证监会对持有人大会表决通过的事项所作的任何决定或意见，均不表明其对本基金的价值或者投资人的收益做出实质性判断或保证。

二、方案要点

1、调整基金赎回费率：

调整后本基金的赎回费率为，

持有期限(N)	赎回费率
N<7 天	1.5%
N≥7 天	0%

2、调整后的基金赎回费率将自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生效后的次日起正式实施。

三、招募说明书的修订

本次赎回费率的具体修订内容如下：

招募说明书“第九部分 基金份额的申购与赎回”中“六、申购和赎回的价格、费用及其用途”的

原表述为：

“2、赎回费率

投资者在赎回本基金 A 类、C 类基金份额时，赎回费由赎回该类基金份额的投资者承担，在基金份额持有人赎回基金份额时收取。本基金的赎回费率按基金份额持有人持有该部分基金份额的时间分段设定赎回费率，两类基金份额赎回费率相同，具体赎回费率如下：

持有时间(N)	赎回费率
N<7 天	1.50%
7 天≤N<30 天	0.30%
N≥30 天	0%

对持续持有期少于 7 日的投资者收取的赎回费，将全额计入基金财产，对持续持有期长于 7 日的投资者收取的赎回费，赎回费总额的 25%应归基金财产，未计入基金财产的部分用于支付登记费和其他手续费等。”

修改为：

“2、赎回费率

投资者在赎回本基金 A 类、C 类基金份额时，赎回费由赎回该类基金份额的投资者承担，在基金份额持有人赎回基金份额时收取。本基金的赎回费率按基金份额持有人持有该部分基金份额的时间分段设定赎回费率，两类基金份额赎回费率相同，具体赎回费率如下：

持有时间(N)	赎回费率
N<7 天	1.50%
N≥7 天	0%

对持续持有期少于 7 日的投资者收取的赎回费，将全额计入基金财产。”

附件三：

鑫元中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表决票

基金份额持有人名称：			
证件号码(身份证件号 / 营业执照)	基金账号		
审议事项	同意	反对	弃权
关于鑫元中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调整基金赎回费率有关事项的议案			
基金份额持有人 / 代理人签名或盖章 年 月 日			
说明： 请以打“√”方式在审议事项后注明表决意见。持有人必须选择一种且只能选择一种表决意见。表决意见代表基金份额持有人所持全部基金份额的表决意见。多选或表决意见空白，或表决票上的表决意见模糊不清或相互矛盾的，其他要件均符合本会议通知的规定，其所持全部基金份额的表决结果均计为“弃权”。表决票上的签字或盖章部分填写不完整、不清晰的，将视为无效表决。			

附件四：

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 先生 / 女士 / 公司代表本人（或本机构）参加投票截止日为 年 月 日的以通讯方式召开的鑫元中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并代为全权行使对所有议案的表决权。

若鑫元中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重新召开审议相同议案的持有人大会的，本授权继续有效。

委托人(签字 / 盖章)：

委托人身份证号或营业执照注册号 /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委托人基金账户号：

受托人签字 / 盖章：

受托人身份证号或营业执照注册号 /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附注：

(1)本授权委托书中“委托人证件号码”，仅指基金份额持有人在开立基金账户时所使用的证件号码或该证件号码的更新。

(2)“基金账户号”处空白、多填、错填、无法识别等情况的，不影响授权效力，将被默认为代表持有人所持有的本基金所有份额。

(3)本授权委托书剪报、复印或按以上格式和内容自制在填写完整并签字盖章后均为有效。

基金份额持有人名称：			
证件号码(身份证件号 / 营业执照)	基金账号		
审议事项(请在表决意见下打钩)	同意	反对	弃权
关于鑫元中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调整基金赎回费率有关事项的议案			
基金份额持有人 / 代理人签名或盖章 年 月 日			
说明： 请以打“√”方式在审议事项后注明表决意见。持有人必须选择一种且只能选择一种表决意见。表决意见代表基金份额持有人所持全部基金份额的表决意见。多选或表决意见空白，或表决票上的表决意见模糊不清或相互矛盾的，其他要件均符合本会议通知的规定，其所持全部基金份额的表决结果均计为“弃权”。表决票上的签字或盖章部分填写不完整、不清晰的，将视为无效表决。			

关于东方红睿阳三年定期开放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增加部分渠道为代理销售机构的公告

上海东方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经与诺亚正行基金销售有限公司、浙江同花顺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上海陆金所基金销售有限公司、蚂蚁(杭州)基金销售有限公司、北京雪球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京东肯特瑞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上海长量基金销售有限公司、北京度小满基金销售有限公司和北京展恒基金销售股份有限公司协商一致，上述机构自 2022 年 1 月 17 日起(含)开始代理销售本公司旗下东方红睿阳三年定期开放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简称：东方红睿阳三年定开混合，基金代码：169102，以下简称本基金)。

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业务办理

自 2022 年 1 月 17 日起(含)，投资者可通过上述销售机构办理本基金的开户业务，并在本基金开放期的交易时间内办理本基金的申购、赎回等业务。

二、咨询方式

投资者可以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情况：

1、诺亚正行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821-5399
公司网站：www.noah-fund.com

2、浙江同花顺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952555
公司网站：www.5ifund.com

3、上海陆金所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821-9031
公司网站：http://www.lufunds.com

4、蚂蚁(杭州)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0-766-123
公司网站：www.fund123.com

5、北京雪球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159-9288
公司网站：www.danjuanapp.com

6、京东肯特瑞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95118
公司网站：http://kenterui.jd.com

7、上海长量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820-2899
公司网站：www.erichfund.com

8、北京度小满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95055
公司网站：www.duxiaomanfund.com

9、北京展恒基金销售股份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818-8000
公司网站：www.myfund.com

10、上海东方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920-0808
公司网址：www.dfham.com

三、重要提示

1、代理销售机构的具体营业网点、业务办理具体时间、业务办理方式及流程、产品最低申购金额及交易级差等，请投资者遵循代理销售机构的规定。

2、关于本基金具体费率优惠活动解释权归销售机构所有。

3、关于本基金开放或暂停办理申购、赎回、限制大额申购等业务的具体情况请投资者以本公司最新业务公告为准。

4、风险提示：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投资需谨慎，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投资者欲了解基金的详细情况，请于投资基金前认真阅读基金的基金合同、更新的招募说明书、基金产品资料概要以及相关业务公告。敬请投资者关注适当性管理相关规定，提前做好风险测评，并根据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购买风险等级相匹配的产品。

本公告的解释权归上海东方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所有。

特此公告。

上海东方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022 年 1 月 10 日

关于东方红睿阳三年定期开放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增加部分渠道为代理销售机构的公告

上海东方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经与诺亚正行基金销售有限公司、浙江同花顺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上海陆金所基金销售有限公司、蚂蚁(杭州)基金销售有限公司、北京雪球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京东肯特瑞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上海长量基金销售有限公司、北京度小满基金销售有限公司和北京展恒基金销售股份有限公司协商一致，上述机构自 2022 年 1 月 17 日起(含)开始代理销售本公司旗下东方红睿阳三年定期开放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简称：东方红睿阳三年定开混合，基金代码：169102，以下简称本基金)。

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业务办理

自 2022 年 1 月 17 日起(含)，投资者可通过上述销售机构办理本基金的申购、赎回等业务。

二、咨询方式

投资者可以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情况：

1、诺亚正行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821-5399
公司网站：www.noah-fund.com

2、浙江同花顺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952555
公司网站：www.5ifund.com

3、上海陆金所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821-9031
公司网站：http://www.lufunds.com

4、蚂蚁(杭州)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0-766-123
公司网站：www.fund123.com

5、北京雪球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159-9288
公司网站：www.danjuanapp.com

6、京东肯特瑞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95118
公司网站：http://kenterui.jd.com

7、上海长量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820-2899
公司网站：www.erichfund.com

8、北京度小满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95055
公司网站：www.duxiaomanfund.com

9、北京展恒基金销售股份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818-8000
公司网站：www.myfund.com

10、上海东方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920-0808
公司网址：www.dfham.com

三、重要提示

1、代理销售机构的具体营业网点、业务办理具体时间、业务办理方式及流程、产品最低申购金额及交易级差等，请投资者遵循代理销售机构的规定。

2、关于本基金具体费率优惠活动解释权归销售机构所有。

3、关于本基金开放或暂停办理申购、赎回、限制大额申购等业务的具体情况请投资者以本公司最新业务公告为准。

4、风险提示：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投资需谨慎，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投资者欲了解基金的详细情况，请于投资基金前认真阅读基金的基金合同、更新的招募说明书、基金产品资料概要以及相关业务公告。敬请投资者关注适当性管理相关规定，提前做好风险测评，并根据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购买风险等级相匹配的产品。

本公告的解释权归上海东方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所有。

特此公告。

上海东方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022 年 1 月 10 日

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关于增聘富国阿尔法两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的公告

2022 年 01 月 10 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富国阿尔法两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富国阿尔法两年持有期混合
基金主代码	008372
基金管理人名称	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
基金经理变更类型	增聘基金经理
新任基金经理姓名	于洋
共同管理本基金的其他基金经理姓名	蒲世林

2 新任基金经理的相关信息

新任基金经理姓名	于洋			
任职日期	2022-01-10			
证券从业年限	10.4			
证券投资管理从业年限	10.4			
过往从业经历	自 2011 年 08 月至 2013 年 02 月任深圳市第一创业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医药研究员；2013 年 03 月至 2015 年 01 月任华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研究员；2015 年 03 月至 2015 年 10 月任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医药行业首席分析师；2015 年 11 月至 2020 年 06 月任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高级行业研究员、权益基金经理、高级权益基金经理；2020 年 09 月至 2021 年 11 月任上海钦沐资产管理合伙企业投资总监；2021 年 12 月加入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现任高级权益基金经理。			
其中：管理过公募基金的名称及期间	基金主代码	基金名称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005176	富国精准医疗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017-11-17	2020-06-05
	000220	富国医疗保健行业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018-02-08	2020-06-05
	006218	富国生物医药科技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019-03-12	2020-06-05
	009162	富国医药成长 30 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2020-04-09	2020-06-05
	001508	富国新动力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017-10-02	2020-06-05
	001508	富国新动力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021-12-30	-
是否曾被监管机构予以行政处罚或采取行政监管措施	否			
是否已取得基金从业资格	是			
取得的其他相关从业资格	无			
国籍	中国			
学历、学位	研究生、硕士			
是否已按规定在中国基金业协会注册/登记	是			

3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本公司已按有关规定向中国证监会上海监管局备案。

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2 年 01 月 10 日

中泰证券(上海)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关于调整旗下部分基金网上直销最低认/申购金额的公告

为了更好地向投资者提供服务，中泰证券(上海)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基金管理人”)决定自 2022 年 1 月 10 日起调整旗下部分基金在本公司网上直销平台的最低认 / 申购金额，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适用基金

基金代码	基金名称	基金简称
006567	中泰星元价值优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 类基金份额)	中泰星元灵活配置混合 A
012940	中泰星元价值优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C 类基金份额)	中泰星元灵活配置混合 C
006624	中泰玉衡价值优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中泰玉衡价值优选混合
007549	中泰开阳价值优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 类基金份额)	中泰开阳价值优选混合 A
011437	中泰开阳价值优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C 类基金份额)	中泰开阳价值优选混合 C
010728	中泰兴诚价值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 类基金份额)	中泰兴诚价值一年持有混合 A
010729	中泰兴诚价值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C 类基金份额)	中泰兴诚价值一年持有混合 C
012001	中泰星宇价值成长一年封闭运作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 类基金份额）	中泰星宇一年封闭混合 A
012002	中泰星宇价值成长一年封闭运作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C 类基金份额）	中泰星宇一年封闭混合 C
008112	中泰中证 500 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A 类基金份额)	中泰中证 500 指数增强 A
008113	中泰中证 500 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C 类基金份额)	中泰中证 500 指数增强 C
008238	中泰沪深 300 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A 类基金份额)	中泰沪深 300 指数增强 A
008239	中泰沪深 300 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C 类基金份额)	中泰沪深 300 指数增强 C
012206	中泰沪深 300 指数量化优选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A 类基金份额)	中泰沪深 300 量化优选增强 A
012207	中泰沪深 300 指数量化优选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C 类基金份额)	中泰沪深 300 量化优选增强 C
007057	中泰蓝月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A 类基金份额)	中泰蓝月短债 A
007058	中泰蓝月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C 类基金份额)	中泰蓝月短债 C
007582	中泰青月中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A 类基金份额)	中泰青月中短债 A
007583	中泰青月中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C 类基金份额)	中泰青月中短债 C
012266	中泰稳固周周购 12 周滚动持有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A 类基金份额）	中泰稳固周周购 12 周滚动债 A
012267	中泰稳固周周购 12 周滚动持有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C 类基金份额）	中泰稳固周周购 12 周滚动债 C
013776	中泰兴为价值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 类基金份额)	中泰兴为价值精选混合 A
013777	中泰兴为价值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C 类基金份额)	中泰兴为价值精选混合 C

二、调整方案

1、2022 年 1 月 10 日起，投资者通过本公司网上直销平台（包括网上直销系统（网址：www.ztzqzg.com）及中泰资管 APP）认 / 申购上述基金时，单笔最低认 / 申购金额为人民币 100.00 元(含认 / 申购费)。

2、上述基金在本公司直销柜台认 / 申购起点和交易级差保持不变，详见各基金《招募说明书》。

3、其他销售机构对上述基金最低认 / 申购金额及交易级差有其他规定的，以相关销售机构的业务规定为准。

三、咨询方式

中泰证券(上海)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黄浦区延安东路 175 号 24 楼 05 室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银城中路 488 号太平金融大厦 1002-1003 室
邮编：200120
网站：www.ztzqzg.com
传真：021-68883868
客服电话：400-821-0808

风险提示：

基金管理人承诺依照诚实信用、勤勉尽职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预示其未来表现，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各只基金的业绩不构成对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基金业绩表现的保证。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者基金投资的“买者自负”原则，在做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负担。

投资者投资基金前应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最新的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了解拟投资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并根据自身投资目的、投资期限、投资经验、资产状况等判断基金是否和投资者的风险承受能力相匹配。

特此公告。

中泰证券(上海)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二年一月十日

兴证全球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关于旗下部分基金 2022 年非港股通交易日暂停申购、赎回等业务安排的提示性公告

根据兴证全球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旗下基金的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的有关规定，本公司旗下部分基金申购和赎回的开放日为上海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正常交易日，若该工作日为非港股通交易日，则本基金不开放，但基金管理人根据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的要求或本基金合同的规定公告暂停申购、赎回时除外。若出现新的证券交易市场、证券交易所交易时间变更或其他特殊情况，本公司将视情况对前述开放日及开放时间进行相应的调整，但应在实施日前依照《信息披露办法》的有关规定在规定媒介上公告。

为了保障基金平稳运作，保护持有人利益，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 2021 年岁末及 2022 年沪港通下港股通交易日安排的通知》和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 2021 年底及 2022 年深港通下的港股通交易日安排的通知》，本公司决定在下列 2022 年非港股通交易日暂停部分基金的申购、赎回、转换、定投等交易类业务，并自下列 2022 年非港股通交易日的下一开放日恢复基金的上述业务，恢复业务届时不再另行公告。

一、适用基金范围

序号	基金代码	基金名称
1	163417	兴全合宜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A 份额
2	005491	兴全合宜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C 份额
3	009007	兴全沪港深两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二、适用时间范围

日期	备注
2022 年 1 月 27 日	1、所列 2022 年非港股通交易日，当日全天均将不开放基金的申购、赎回等交易类业务，上述日期已剔除和境内证券交易所休市日重合的日期。 2、2022 年 12 月 28 日(星期三)至 12 月 30 日(星期五)是否暂停基金的申购、赎回、定投、转换等交易类业务，将待中国证监会关于 2023 年节假日放假和休市安排确定后由本公司另行公告。 3、若遇香港联交所临时休市、延迟开市等特殊情况，本公司可根据实际情况决定本公告第一点所列基金是否暂停申购、赎回、定投、转换等交易类业务，若决定暂停相关业务将及时发布公告。 4、若非港股通交易日安排发生变化或将来根据法律法规和上述基金基金合同的约定需要调整上述安排的，本公司将另行调整并公告。
2022 年 1 月 28 日	
2022 年 3 月 31 日	
2022 年 4 月 1 日	
2022 年 4 月 15 日	
2022 年 4 月 18 日	
2022 年 4 月 28 日	
2022 年 4 月 29 日	
2022 年 5 月 9 日	
2022 年 7 月 1 日	
2022 年 9 月 29 日	
2022 年 9 月 30 日	
2022 年 12 月 26 日	
2022 年 12 月 27 日	

三、本公告第一点所列基金外，本公司旗下投资范围包括港股通标的股票的基金，若基金参与港股通交易且该工作日为非港股通交易日，则本公司可根据实际情况决定基金是否开放申购及赎回业务，具体以届时提前发布的公告为准。

如有疑问，请拨打客户服务热线：400-678-0099(免长话费)、021-38824536，或登陆网站 http://www.xqfunds.com 获取相关信息。

敬请投资者及早做好交易安排，避免因假期原因带来不便。

风险提示：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敬请投资人注意投资风险。投资者投资于基金前应认真阅读基金的基金合同、更新的招募说明书及相关公告。

兴证全球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2 年 1 月 10 日

平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关于旗下部分基金新增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为销售机构的公告

为更好地满足广大投资者的理财需求，根据平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民生银行”)签署的销售协议，自 2022 年 1 月 10 日起，本公司旗下部分基金新增民生银行为销售机构。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新增销售基金名称及代码

自 2022 年 1 月 10 日起，投资者可通过民生银行办理下表中基金的对应业务。

序号	基金代码	基金名称	定投业务	转换业务	费率优惠
1	005754	平安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A	是	是	是
2	005755	平安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C	是	是	是
3	004826	平安惠悦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是	是	是
4	009721	平安中债 1-5 年政策性金融债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A	是	是	是
5	009722	平安中债 1-5 年政策性金融债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C	是	是	是
6	008694	平安元盛超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A	是	是	是
7	008695	平安元盛超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C	是	是	是
8	008696	平安元盛超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E	是	是	是
9	003465	平安金管家货币市场基金 A	是	是	是
10	007730	平安金管家货币市场基金 C	是	是	是
11	003034	平安交易型货币市场基金 A	是	是	是
12	000379	平安日增利货币市场基金 A	是	是	是
13	010208	平安日增利货币市场基金 B	否	否	是
14	007758	平安乐享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A	否	是	是
15	007759	平安乐享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C	否	是	是
16	005750	平安双债添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A	是	是	是
17	005751	平安双债添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C	是	是	是

二、重要提示

1、定投业务是基金申购业务的一种方式。投资者可以通过销售机构提交申请，约定每期扣款时间、扣款金额及扣款方式，由销售机构于每期约定扣款日在投资者指定资金账户内自动完成扣款及基金申购业务。上述列表开通定投业务的基金每期最低扣款金额以基金公告为准，销售机构可根据需要设置等于或高于基金公告要求的最低扣款金额，具体最低扣款金额以销售机构的规定为准。

2、基金转换是指基金份额持有人按照《基金合同》和基金管理人届时有效公告规定的条件，申请将其持有基金管理人管理的、某一基金的基金份额转为基金管理人管理的、且由同一注册登记机构办理注册登记的其他基金的基金份额的行为。基金转换业务规则与转换业务的收费计算公式参见本公司网站的《平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旗下开放式基金转换业务规则说明的公告》。

三、费率优惠

经本公司与销售机构协商，此次新增销售的基金将自动参加销售机构的申购、转换业务的费率优惠活动。有关费率优惠活动的具体费率折扣及活动起止时间如有变化，敬请投资者留意销售机构的有关公告。

四、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1、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95568
网址：www.cmbc.com.cn

2、平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800-4800
网址：fund.pingan.com

风险提示：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及其净值高低并不预示其未来业绩表现。销售机构根据法规要求对投资者类别、风险承受能力和基金的风险等级进行划分，并提出适当性匹配意见。投资有风险，敬请投资者在投资基金前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基金法律文件，了解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在了解产品情况及听取销售机构适当性意见的基础上，根据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投资期限和投资目标选择适合自己的基金产品。敬请投资者在购买基金前认真考虑、谨慎决策。

特此公告。

平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2 年 1 月 10 日

宝盈资源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第五次分红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2 年 1 月 10 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宝盈资源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